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文件

沪崇府发〔2022〕17号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二届人大一次 会议关于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 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区二届人大一次会议期间，代表对政府工作报告形成审议意见并交由区人民政府研究办理。对此，区政府高度重视，按照归口办理原则对建议进行研究部署和分办，各职能部门针对意见建议，逐件制订解决措施和项目计划并开展了各项具体落实工作。具体办理情况详见附件。

附件：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二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
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2022年4月26日

(此件公开发布)

附件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理区二届人大一次会议关于区人大代表对区人民政府工作报告审议意见的报告

一、生态文明建设方面

（一）加强生态环境建设

有代表建议：深入推进长江“十年禁渔”，持续加大“三无”船舶和非法捕捞打击力度。自 2021 年以来，区农业农村委持续推进长江“十年禁渔”，利用渔政船每日对沿江水域开展划区巡航工作，累计巡航 3 万余海里。指导堡镇、陈家镇、长兴镇建立港口护渔队，及时发现并上报问题。充分发挥视频监控和无人机作用，排查涉渔问题线索。积极会同公安、水务、交通、海事等部门开展“春雷”“亮剑”等行动，持续加大“三无”船舶和非法捕捞打击力度。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水岸治理，系统推进水系治理、植被种植、景观塑造，积极打造良好的水岸生态系统。持续加强“一枝黄花”等外来物种的治理，强化科技赋能，降低人工成本。在加强水岸治理方面，区水务局积极打通政策瓶颈，通过清淤通河保畅、护坡增绿保土、文化生态增景，积极打造生态清洁小流域，实现水岸共治。截至 4 月 20 日，新村乡田园综合体总体形象进

度 70%，其中水岸提升 24 公里，竖新镇前卫村总体形象进度 60%，其中水岸提升 15 公里。在治理“一枝黄花”等外来物种方面，自 2021 年以来，区农业农村委指导各乡镇开展专项整治行动，累计清除“一枝黄花” 12000 余亩次。同时，积极探索整治方式，除人工、机械等物理防除手段外，鼓励各乡镇采用生态防除方式，在抛荒地块种植本土作物，限制“一枝黄花”生态位，并在保证生态安全的前提下由农技部门指导开展化学防除。

部分代表建议：在清洁生态小流域治理工作中，加强小微水体、退出名录河道的日常管理，大力推进断头河整治，不断提升群众身边的水环境品质。区水务局按照“拆涵建桥、改小并大、清淤通河”的工作要求，积极推进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累计打通断头河 2800 余条。同时，协调相关部门对小微水体、退出名录河道开展低效用地整理，因地制宜进行“宜田宜林宜水”建设。下阶段，将进一步加强对小微水体、退出名录河道的行业指导，由乡镇统筹将小微水体、退出名录河道等纳入人居环境整治年度工作，不断提升水环境品质。

有代表建议：加强对乡镇“林长制”工作的指导，进一步明确乡镇、部门、企业等各方职责，积极探索林业资源管理开发新路径。2021 年 12 月印发的《崇明区关于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方案》明确了各级林长和各级林长制办公室的工作职责。2022 年 1 月印发的《崇明区林长制工作会议协调制度（试行）》等五项配套制度明确了会议协调、检查督导、日常巡查、信息报送、

考核通报等制度。同时，区绿化市容局以林长制工作为契机，积极探索开展生态综合监测调查，完善全区生态资源管理“一张图”“一套数”监测体系，为林地综合利用创造有利条件。

部分代表建议：针对造林增绿空间不足的难题，探索推进居住小区绿化增氧改造，持续提升绿化覆盖率。近年来，我区生态环境本底不断夯实，2021年森林覆盖率已提高至30.5%。但随着造林面积的不断增加，造林空间愈发局促。下阶段，区绿化市容局将会同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按照《上海市绿化条例》《上海市居住区绿化调整实施办法》等有关规定，指导居住区管理单位做好绿地内部布局调整等工作，对居住小区内原有绿化欠缺的地块进行升级改造，在提升小区绿化景观面貌的同时，尽可能增加小区绿地面积，提高绿化覆盖率。

有代表建议：对环保达标企业统一建立环保托管服务一站式平台，指导企业谋划做好环保工作，建好、用好、管好环保设施，为企业提供全方位、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的环保综合服务。目前，我区共有1个乡镇和2个产业园区聘请了环保管家，主要服务区域内企业。区生态环境局于2019年、2020年同步跟踪环保管家运行情况，环保管家服务在企业生态环境的制度建设、档案管理等方面发挥了一定作用，但由于市场上的环保管家良莠不齐，存在部分企业服务效能不高等问题。下一步，区生态环境局将积极学习外区经验，探索全区环保管家服务和崇明特色的第三方服务机构管理办法。

（二）推进绿色低碳发展

部分代表建议：以碳中和示范区建设为契机，大力推广渔光互补、农光互补等项目，加快提升工业厂房、民宅等建筑的光伏能源覆盖率，优化相关奖励激励机制，不断加大新能源供给。区发展改革委正在全力推进“碳中和”示范区建设，可再生能源发展进一步提速。截至 2021 年底，我区可再生能源装机容量达到 57.4 万千瓦，其中风电 29.1 万千瓦、光伏 25.9 万千瓦、生物质能 2.4 万千瓦。“十四五”期间，将研究制定区可再生能源发展实施方案，加强新能源项目的规划布局和规模管理，进一步提高本区可再生能源装机量。大力开展渔光互补、农光互补新型电站项目，加大分布式光伏的推广力度，按照“能建尽建”的原则落实新增建筑光伏开发，深入挖掘存量屋顶资源，支持和创新“光伏+”应用场景。

有代表建议：持续推进生活垃圾分类，设立旧衣物等专项回收站，引入有资质的企业进行托管，提高垃圾资源化利用效率。为进一步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区绿化市容局在部分居住区定时定点分类投放点位旁已设置智能可回收物回收机，在村居设置可回收物服务点，用于回收旧衣物等生活垃圾。同时，规范管理智能垃圾分类回收企业，要求企业加强回收点位的日常维护和保养，确保居民正常投放。

有代表建议：大力推行生态保坍材料的使用，逐步减少混凝土等材料的使用量，降低建筑垃圾增量。目前，我区大力提倡河

湖生态治理理念，区水务局制定了河湖生态治理导则和相关生态护岸形式图集，进一步指导服务乡镇推广生态保坍材料。在中小河道治理项目中，除涉及设施安全和防汛除涝等情况外，原则上非必要不再使用混凝土材料。

二、生态经济发展方面

（一）打造高品质现代农业

有代表建议：大力发展“一镇一品”，加强乡镇差异化竞争，加快建设具有地方特色的优质农产品。近年来，我区大力发展“崇明”标识品牌，先后打造了崇明清水蟹、崇明大米、崇明金沙橘、崇明翠冠梨、崇明蔬菜、崇明白山羊等6大区域公共品牌，积极鼓励农业主体参与区域公共品牌建设，发掘各乡镇、各主体的个性化自主品牌，丰富“崇明”品牌内涵，加快地方特色优质农产品的发展。在此基础上，积极参与农业部国家产业园、一镇（村）一品、产业强镇等系列创建工作，推动特色农产品实现产业化发展，打造区域特色农产品品牌和特色产业。

部分代表建议：实施农业品牌化战略，积极培育“两无化”等品牌，持续提升崇明农业价值。区农业农村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持续加强崇明优品和崇明农产品区域公共品牌的推广，集中展示销售“两无化”系列产品，逐步打造以“两无化”产品为品牌标杆、以有机绿色农产品为主的品牌销售体系。二是加大农业种源及科技的投入，提升本土特色农产品的科技含量。三是结合农业供给侧改革方向，提高以“两无化”为核心的崇明优品品牌

标准，保障产品品质，扩大崇明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及市场接受度，提高崇明农产品的产品附加值。

部分代表建议：加大创新发展力度，创新搭建更多农副产品销售平台，打造农业一站式综合供应产业链，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联动发展。随着我区农产品的品牌影响力及附加值逐年提升，区农业农村委推动本区农业主体积极适应市场变化，主动对接新零售平台，严格落实平台的规定，不断提高产品品质与标准。同时，聚焦农业项目、产业扶持政策、人才培育引进等方面，创建国家级农业产业园及农业示范区，不断推动农业产业链延伸完善，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发展。

许多代表建议：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积极培育引进优质花卉企业，持续做强上海花港国际花艺节、“海上花岛”论坛等品牌活动，加快打造具有更大影响力的花卉经济带。区农业农村委抓好现有花卉建设项目，围绕“花港”“花博”“花红”所在区域及周边乡镇，以现有产业分布为基础，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新品种引进与自主研发，支持开展本地特色花卉品种提纯复壮，引导特色花卉种源规模化、标准化生产，推动种源花卉和崇明特色花卉发展。抓好产学研用合作，加强机械化、自动化、数字化设施设备与新技术、新模式融合应用，促进产业提档升级。

（二）打造高质量服务产业

许多代表建议：进一步加大民宿产业扶持力度，持续壮大民宿发展规模，加强行业培训、管理与监督，全面提升民宿发展品

质，打造具有一定规模、有流量效应的民宿集群。区文化旅游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编制《崇明区民宿集群村建设导则》，计划“十四五”期间形成一批民宿集群发展重点村。二是积极开展民宿从业人员培训，规范民宿整体管理服务标准，培育壮大专业化民宿人才队伍。三是出台《崇明民宿管理办法》《崇明生态民宿等级评定办法和评定标准》等，明确本区民宿建设管理服务规范（标准），完善民宿行业服务指标体系。四是组建区级民宿发展联席会议，统筹协调推进民宿健康发展，同时要求各相关乡镇建立民宿发展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科学布局民宿发展规划，制定相关实施细则。下阶段，还将划分新建民宿鼓励发展区、禁止发展区、一般发展区，引导新建民宿在鼓励发展区内集聚发展。

有代表建议：组建文旅产业联盟，设立文旅产业库，探索推出联票机制等模式，不断提升市场吸引力、影响力。区文化旅游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加快推进崇明东部、西部、南部、中部及长横五大区域文旅联盟建设，搭建合作平台，加强联系合作，如推出旅游产品套餐、联票等。鼓励建立旅游发展商会、景区行业协会、乡镇民宿协会等，不断增强文旅发展动能。二是围绕新兴旅游业态，建立专业性社会组织，如户外露营协会、研学旅游协会等。通过行业交流、行业规范，促进旅游企业开放合作。下阶段，将持续推动景区+景区、景区+酒店、景区+民宿、景区+旅行社、酒店民宿+旅行社的联动与合作，推出更多组合联票。

有代表建议：加强文旅节庆资源开发，做大做强花朝节、生态文化旅游节等品牌活动，不断提升文旅产业品质。区文化旅游

局深入挖掘生态文化资源，重点促进崇明文旅节庆品牌价值提升，通过创新开展乡村文化旅游节等区级经典活动，带动美食、农业、住宿、休闲等产业共同发展。下阶段，区文化旅游局将不断加强对文旅节庆品牌的培育，全面践行全域旅游的发展战略，充分挖掘乡村、民宿、农业等崇明特色，与旅游进行创新融合，切实推进花卉产业、文旅产业、乡村振兴融合发展，全面展示世界级生态岛文化旅游建设成果。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与高校院所合作，积极引入优质企业，加快发展具有崇明特色的中医药事业和中医药产业。区卫生健康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联合区农业农村委、市场监管局及生产中草药的乡镇，将具有衍生潜力的崇明特色中药材推荐给上海中医药大学等高校。二是以中医药文化弘扬工程为契机，将具有崇明特色的西红花、苦草、石斛等中药材在社区和中小学校进行广泛宣传和推广，促进本土中药材在健康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有代表建议：做好“互联网+”的文章，加强与直播电商的合作，不断拓宽生态产品直销渠道。我区抓住直播经济的发展机遇，印发了《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电商直播园建设方案》《关于崇明世界级生态岛电商直播园的扶持办法》等政策，扶持电商产业发展。下阶段，将全面对标“五型经济”发展要求，大力构建“五新”生态产业体系，着力推动直播电商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促进产业集聚。强化顶层计划，修订完善电商直播园扶持政策，加强崇明直播电商活动宣传推介工作，提高本地产品直播带货的积极性和转化率。

（三）推动重大项目建设

部分代表建议：加快推动产业园区向科技研发、生态文创、智能制造等方向转型升级，吸引更多新兴企业来崇发展，重点培育一批实体企业。目前长兴海洋装备产业园正在向智能制造、科技研发方向转型升级，着手创建“长兴碳中和技术创新示范区”，通过上海碳中和技术创新联盟、上海碳中和技术创新研究院等载体，吸引更多新兴企业来崇发展，目前已落地临港长兴科技园、国家海洋装备实验室、航运技术与安全科研设施基地等项目。其他园区也高度重视招引科技水平先进、生态效益好和智能化水平高的企业及项目，如莎蔓莉莎高端医美项目、中信养老社区项目、汽车零部件企业和农产品深加工企业等。

有代表建议：设立地下通道或天桥，推动新城绿地商业圈与万达广场商业圈联动发展，不断提供更好购物体验。城市道路设计中，设立地下通道或者天桥主要是为了解决人车争道、道路交通混乱的问题。鉴于新城绿地商业圈与万达广场商业圈之间距离较远，暂不存在近距离交通混乱的问题，故目前设立地下通道或天桥的必要性还不充分。下阶段，区经委将根据《关于崇明区促进商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进一步引入餐饮、休闲、娱乐、文体、医疗健康等现代生活服务性业态，完善便民消费圈。同时，利用节日促销等契机适时增加两个商圈的联动，促进两大商圈共同发展，增强居民的购物体验。

有代表建议：加强政策支持，充分激活各类地块资产资源，推动集体资产、集体经济增值增效。区农业农村委采取了以下措

施：一是已建立健全镇、村管理体系，明确乡镇集体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履行辖区内集体资产监督和管理职责，对乡镇（村、组）集体经济组织重大事项进行预审备案。二是推进农村集体资产清查盘点工作，建立简化集体资产权利人转移登记手续，加快推进不动产确权颁证工作。三是依法规范地块资产资源利用，如对总投资 100 万元及以上或者建筑面积 300 平方米及以上既有合法建筑物的装饰装修活动，或对需要变动主体承重结构的建筑物及构筑物的大修、加高加层等的，应依法依规办理相关手续。

三、城乡融合发展方面

（一）优化城乡发展格局

许多代表建议：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统筹各类规划建设指标，加强公共资源整合，科学布局水系、林地、医疗、教育等资源，加快构建“两翼齐飞、中部开花、长兴奋起、横沙竞美”的城乡发展新格局。在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方面，区“十四五”规划中明确，要强化城乡总体统筹，实施梯度化和特色化发展策略，引导各类资源要素集聚，构建生态空间和谐、城镇规模合理、乡村特色鲜明、产业创新升级的城乡建设新格局。同时，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促进公共服务更加优质均衡，推进城乡治理现代化，让更多生态发展成果惠及人民。在统筹各类规划建设指标和资源科学布局方面，区规划资源局编制完成《崇明区城乡空间优化“十四五”规划》，开展区 2035 总规实施深化评估，作为指导本区“十四五”城乡建设和乡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的依据，

统筹优化全区城镇空间、乡村空间、生态空间和产业空间。编制各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进一步落实城乡空间优化的内容，编制过程中衔接落实相关建设需求，统筹平衡各项设施布局。

部分代表建议：加大对崇明岛西部地区发展的扶持力度，挖掘明珠湖、西沙湿地等优质旅游资源，引入更多重大生态项目，统筹周边乡镇资源，推动更多生态资源转化为发展资源。为推动西部地区发展，区发展改革委已明确推进落实环岛景观道一期工程、明珠湖水环境治理以及集镇污水处理站提标、粮食产后服务中心改建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推动更多生态资源转化为发展资源。同时，区文化旅游局计划于“十四五”期间打造西沙明珠湖旅游度假区，积极对接农旅、体旅、康旅等多类型旅游投资项目，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引导旅游业态转型升级。

有代表建议：加强对花博园区及周边配套地区的后续开发利用，持续放大“后花博”效应。去年以来，区规划资源局联合光明集团及相关单位对花博园区后续开发利用开展了多次调研，已形成了后花博规划初步成果。下阶段，将视疫情防控形势，进一步对接光明集团，加快推进相关规划编制。

（二）建设美丽繁荣乡村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乡村人居环境综合治理，推进“五棚”整治、河道养护、道路保洁等常态长效，加快打造宜居宜业宜游的乡村环境。区农业农村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持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制定2022年度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

清单，聚焦提升村容村貌、推进绿色田园建设等 7 个大类推进。二是建立健全长效管护机制。指导各乡镇进一步完善常态化村庄清洁机制、人居环境责任区等制度。三是加强督查检查。定期组织区级督查检查并接受市级督查，市、区级督查检查结果纳入对乡镇和行政村考核。下阶段，将继续扎实推进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针对短板问题开展全面自查自改，持续激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内生动力。

部分代表建议：加大乡村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的建设力度，建好文化体育场所、敬老院等设施，不断满足群众对高品质生活的向往。区农业农村委牵头制定 2022 年度农村人居环境优化工程任务清单，继续将“补齐公共设施短板”作为重点实施内容之一，相关单位根据职能确立年度任务目标，如区民政局牵头建设 2 个长者照护之家和 8 家市级示范老年人睦邻点，区文化旅游局、体育局着力提升文化体育场所的综合利用效率。

部分代表建议：积极稳妥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加大集中居住用房供应，完善集中居住社区管理。区规划资源局修订了《崇明区关于进一步统筹推进农民相对集中居住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明确了优先推进的区域和对象，重点聚焦“三高两区”，着力解决居住条件困难及房屋危旧和高龄、适婚、无房等农户的安置需求。目前在建集中居住用房 4926 套，现房存量 1352 套。同时，相关部门正在提前研究集中居住社区管理工作方案。

有代表建议：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力度，培养一批适应现代新农业发展的新型职业农民。近年来，区农业农村委以新型农

业经营主体带头人为重点培育对象，遴选 5566 名学员参与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其中 5180 名学员通过新型职业农民资格认定。一是开发全区农业从业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做到精准培育。二是积极探索“市级培训基地-农技推广部门-农民田间学校”三级培育管理组织模式。三是将涉农政策向新型职业农民倾斜，如优先安排享受农机装备购置补贴、农产品质量安全认证经费补贴等。下阶段，将从提高证书含金量、完善培育体系、加强跟踪服务入手，继续探索新型职业农民培育模式，助推乡村振兴。

（三）完善城乡基础设施

部分代表建议：积极抢抓轨交、高铁上岛机遇，加强市政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促进岛内公交与轨交、高铁无缝衔接。近年来，区交通委不断完善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先后建成嵊山路充电停车场、长兴公交停保场、堡镇汽车站改造项目和新能源出租车充电示范站，优化调整长兴公交停保场、堡镇汽车站内的公交线路，提高线网密度和站点覆盖率，进一步满足老百姓出行需求。下阶段，将以轨交、高铁上岛为契机，重点整合水陆交通资源，加强水陆联运一体化，加快建设“五站一线”交通枢纽，形成以轨道交通为骨干，地面公交为基础，短驳巴士、出租车、轮渡等集约交通组成的多层次、一体化交通网络。

部分代表建议：统筹做好崇明西部地区交通升级、崇明大道开发利用等，加快构建崇明环岛公交体系，切实解决群众远距离出行问题。目前，北沿公路、陈海公路、团城公路等主要骨干道路均通行公交线路，线路之间的衔接和换乘较为方便合理。崇明

本岛东西狭长，当前若实行环岛公交营运，超长公交线路（营运里程超过 120 公里）将存在复线长、公里多、营运效率低、客流少等问题，有悖于公交线网优化的原则，且营运成本较高。下阶段，区交通委将持续关注环岛交通需求和客流变化，适时优化调整公交营运方案，不断改善市民出行体验。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四好农村路”建设，及时修缮、改造破损道路，将爱路护路纳入村规民约，持续推动道路提档升级。2019 年我区被评为全国“四好农村路”示范县，区交通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着力推进“四好农村路”建设，2018-2021 年已实施农村公路提档升级约 348 公里，今年计划提档升级农村公路约 30 公里。二是 2019 年起试点推行农村公路路长制，全区各乡镇均已制定镇级农村公路路长制实施方案，今年将指导各乡镇全面设置路长制公示牌，并要求将爱路护路纳入村规民约。

四、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

（一）提升生态惠民水平

有代表建议：进一步加大就业扶持力度，改善就业环境，拓宽就业渠道。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贯彻就业优先导向，建立政府投资和重大项目建设与就业联动机制，联合产业主管部门，促进相关产业发展，为开拓更多就业岗位打下基础。二是对企业给予稳岗补贴以稳住就业岗位。三是深化创业带动就业，向创业者发放创业补贴及担保贷款。四是鼓励灵活就业，将启动平台就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工作。目前该局正在制

订新一轮促进就业扶持政策，将进一步鼓励用人单位录用本区户籍劳动力，促进本区就业困难劳动力实现就业。

许多代表建议：持续提升生态养老补贴、生态惠民保险等水平，不断提升生态成果共建共享实效。在生态养老补贴方面，2022年1月1日起，我区生态养老补贴调整为每人每月100元。目前，生态养老补贴惠及15.88万人。通过调整生态养老补贴，我区城乡居保养老人员月平均养老金水平为1414.26元，实现了崇明城乡居保养老金平均水平高于全市平均水平的目标。在生态惠民保险方面，2022年起，理赔范围增加因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而导致身故或残疾的，给付身故保险金或残疾保险金，最高20万元；增加18周岁以下未成年人和60周岁以上老年人因他人交通事故逃逸导致身故或残疾的，最高赔付5万元。

有代表建议：稳步提高城乡低保、社会救助、抚恤优待等标准，兜牢民生保障底线。在稳步提高城乡低保、社会救助方面，区民政局每年按照市统一部署做好社会救助调标工作，及时对各类社会救助标准进行调整，并加强救助对象动态管理，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2022年社会救助标准将于7月1日起进行调整。在抚恤优待方面，在落实国家和市级层面统一标准补助的基础上，区级层面向60周岁以上（含）农村籍退役士兵发放生活补助每人每月175元，已达到全市最高水平；八一建军节前一次性发放600元生活困难补助；享受农村籍退役士兵待遇的对象生病住院后，除了直接报销农村合作医疗保险和通过各类救助后自

负的医疗费用之外，可向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申请 50% 的医疗补助，全年最高额度为 2 万元。

有代表建议，深化残疾证定期复评工作，严格残疾证规范化管理，提高社会保障公平性。区残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建立智力残疾申请基层评估制度，落实上门评残条件评估制度，乡镇残联严把“受理关”，区残联严把“审核关”，扩大评残医生库，加大业务培训力度。二是指导乡镇开展重残人员残疾状况的定期复核工作，会同区卫生健康委对残疾状况与残疾人证等级明显不符人员重新评定。三是把评残工作列入本单位党风廉政责任制问题清单和乡镇考核重点工作。对涉及弄虚作假、违规办证的人员一查到底、严肃处理。

（二）促进社会事业发展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养老服务机构管理，加大养老服务队伍培养力度，加快推进适老化改造项目，扩大居家安全智能化系统覆盖面，完善居家养老服务评估体系，进一步完善居家、社区和互助式养老。区民政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联合市场监管、消防、公安、卫生等部门，通过开展不定期联合检查、定期考核等加强对养老服务机构的监管。二是继续做好“老年服务与管理专业（专科）”定向培养工作，加强人才储备。开展在职养老机构护理员技能培训，举办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竞赛，促进护理员技能水平提升。三是在城桥镇试点推进居家环境适老化改造项目，2022 年延伸至竖新镇、堡镇、中兴镇。继续在全区实施经济困

困难高龄独居老年人应急呼叫项目，进一步扩大本区老年人应急呼叫项目受益面。四是积极培育示范睦邻点，目前全区已有 385 个示范睦邻点。继续实施“老伙伴”计划，有效推动我区互助式养老模式发展。

有代表建议：持续提升城乡文化供给均衡性，着力挖掘本地文化特色，着力提供更高质量、更具特色的文化服务。根据崇明本地文化特色，区文化旅游局将通过文旅结合、文教结合，与美丽乡村建设、乡土文化教育等有机结合，进行多渠道、全方位的宣传推广，并研究制定开发利用规划，努力使本地文化资源转化为新的文化亮点产品。同时，积极推动公共文化资源配置，通过优秀演艺节目、公益讲座、读书活动等，让市民感受到崇明生态岛的文化温度。

有代表建议：建立更多公益性托幼机构，完善 0~3 岁托幼服务体系，着力解决双职工家庭托育问题。截至 2021 年底，全区共有 30 所幼儿园开设 40 个托班，提供 800 个托额，满足老百姓公益性、低收费的托育服务需求。下阶段，区教育局将在未开设托班的幼儿园里继续挖掘资源，推动托幼一体化进程，力争开设托班的公办园占比不低于 80%。同时，推动乡镇建设方便可及、功能多元的社区“宝宝屋”，鼓励社会力量和企事业单位举办多类型的托育机构，满足市民多元化的托育需求。

有代表建议：加强职业培训和继续教育，加快提升社区教育质量，不断满足群众终身学习的需求。区教育局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是加强职业培训，拓展继续教育内涵。紧贴崇明“五新”生态产业发展需求，开展“一镇一品”生态产业实用技术培训。二是注重队伍建设，培育社区教育专业人才。规范教师引进工作，筹建名师孵化室，培养领军人物和骨干教师。开展专兼职教师分层分类培训，提高教师能力水平。三是强化机制建设，加快学校内涵发展。加大课程改革和教学改革力度，完善并推广“生态·长寿”等课程。开展区域学习型社会建设和社区教育改革发展重大问题研究，打造具有特色的终身学习新品牌。

（三）优化公共服务供给

有代表建议：统筹推进早餐工程与社区助餐点，积极打造更多社区老人“15分钟生活圈”用餐点。

在早餐工程方面，区经委计划在2022年新增早餐网点12家，提升改造早餐网点46家，努力为市民群众提供更便捷、更丰富、更健康的早餐服务。在社区助餐点和社区老人“15分钟生活圈”用餐点方面，目前全区已建成101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区民政局计划在2022年新增11家社区老年助餐服务场所。下阶段，将推动各乡镇尽快实现“1（社区长者食堂）+N（老年助餐点）”的社区老年助餐服务设施及配送网络，同时依托老年活动室、示范睦邻点等养老服务场所设立村居老年助餐点，进一步扩大老年助餐服务的受益面。

有代表建议：加大城中村和待开发区域关注力度，深入开展环境治理，完善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

高度重视“城中村”改造工作，积极与市级部门沟通，指导和督促属地乡镇加快推动利民村（西）“城中村”改造项目的实施。该项目的实施，将扭转地块内脏、乱、差的环境面貌，弥补城桥地区养老、教育等公共服务配套设施缺口。下阶段，区住房保障房屋管理局将继续扎实推进本区“城中村”改造工作，切实改善市民生活环境。

五、打造韧性城市方面

（一）织密疫情防控防护网

有代表建议：坚持不懈抓好春节期间疫情防控工作，细化科学预防、及时发现、快速处置、精准防控等措施，开展应急演练培训，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区防控办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制定应急预案，保证防控指挥体系始终处于激活状态，精准科学高效开展本土突发疫情处置。春节期间继续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安排多种形式的接种服务，做好值班值守工作，确保本区人民群众度过健康平安的节日。

部分代表建议：进一步加强公共场所疫情防控，聚焦万达、西门里等重点场所，严格落实佩戴口罩、查验健康码等防控措施，切实织密疫情防控网。区经委下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本区商务领域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等文件，与万达、西门里以及重点集贸市场签订落实疫情防控责任承诺书，督促企业主体严格落实佩戴口罩、查验健康码等防控措施，切实织密疫情防控网。同时，会同区纪委、区卫生健康委开展疫情防控工作联合检查，切实压实重点企业疫情防控责任。

（二）筑牢生命安全健康坝

有代表建议：加大外来医疗人才引进培养力度，加强本土乡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乡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切实提高乡村医疗服务水平。区卫生健康委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加强我区乡村医生队伍建设。自 2009 年启动“新一代乡村社区医生”本土化定向培养工作以来，累计培养新乡医 305 名、在读 39 名，有效缓解了村卫生室医务人员招录难的问题。同时，对业务强、素质好的退休乡医做好聘用留任工作。二是对村卫生室硬件设施状况进行调研，制定村卫生室建设标准，指导各乡镇开展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提高村卫生室医疗服务水平。

有代表建议：增加社区临床检验种类，拓展社区临检服务，方便群众就近就医。目前区卫生健康委根据社区居民的医疗需求，已确定拟增加的临床检验项目，正在与区财政局积极沟通，逐步细化检验项目的转运和费用结算等事项。

有代表建议：进一步优化各乡镇至区级医院的公交线路，方便老年人就医，切实保障老年人权益。区交通委会同崇明巴士公司，对部分公交线路进行专题研究，开展调整优化。开通了城桥 1 路、2 路、3 路、4 路、5 路，方便乘客前往新华医院崇明分院；开通了公交 1711、1712、1713 三条接驳线路，并根据客流情况调整班次计划和密度，方便乘客前往堡镇医院；开通了公交 1731 路，方便乘客前往长兴人民医院。下阶段，区交通委将根据崇明大道建设进度，计划新辟一条途经堡镇医院的公交线路，进一步方便老百姓就医。

（三）严守城乡运行安全线

部分代表建议：加快推进“一网统管”，紧扣基层关于民宿、旅游等方面的新需求，创设更有特色、更富内涵、更贴基层的内容板块，持续提升城乡治理智能化水平。区文化旅游局于2022年初启动了全域旅游监管平台项目的前期研究，项目拟分三期建设，目前正在进行方案编制。该项目是一个开放、共建、共享的旅游智慧平台，整合行业多维数据，提供强大的数据分析、决策、预测等能力，将全面提升智慧旅游管理效率和服务质量。下阶段，将会同区城运中心等部门，做好平台对接工作，及时将全域旅游监管平台融入“一网统管”，分步实施系统链接、数据融合和业务协同等工作，为旅游企业和游客提供有特色、富内涵的内容板块，持续提升城乡治理智能化水平。

有代表建议：持之以恒抓好“智慧公安”“雪亮工程”建设，积极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区公安分局将会同区委政法委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加强整体布局。加强全区视频监控点位的谋划布局，科学选定安装地点，减少重复建设。积极整合各方资源，最大限度将“雪亮工程”视频监控线路入地或合箱。二是加强巡查维护。建立落实视频监控定期巡查机制，定期对视频监控设备、线路进行巡视检查，及时发现、整改问题。三是加强沟通协调。协调处理线路入地遇到的各类问题，全力确保规范推进视频监控建设。督促各施工单位严格按照要求科学规范铺设线路，把好审核验收关。

有代表建议，健全安全生产监管综合协调机制，加快补齐各行业领域、各重点区域的监管漏洞，积极构建行业监管、属地监管、主体监管协调互促的安全治理体系。区应急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规划引领。制定区应急管理“十四五”规划以及安全生产等4个分项规划，明确“十四五”期间安全生产、消防、应急救援、灾害防治工作目标。二是完善制度。修订安全生产委员会成员单位安全生产工作职责分工规定、安全生产委员会工作规则、安全生产四类清单，不断完善工作机制。三是压实责任。成立区危险化学品安全等7个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推进专业委员会实体化运作，进一步发挥行业监管部门牵头作用。四是强化考核。发挥考核“指挥棒”的作用，以巡查考核促整改，以整改促提升。

有代表建议：强化学校食堂管理，重点加强食堂职工的防控手势、安全培训、定期体检，确保学校食品安全。区教育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实行学校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建立膳管会，严格落实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二是强化监管力度。与区市场监管局联合行动，采用日常监管与专项整治相结合等措施，督促学校食堂从业人员规范操作，发现问题及时通知学校整改。三是夯实校园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全面推行“明厨亮灶”，做好阳光午餐食品安全信息追溯平台登记工作。各校做好食堂从业人员每日晨检工作，落实每年体检等措施。四是开展专题培训。邀请专家对各校校长、分管校长、食品安全负

责人、从业人员等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专题培训，校级层面至少每两周开展一次食堂从业人员培训。

六、深化政府治理方面

（一）加快转变政府职能

部分代表建议：进一步提升政府服务效能，推动“一网通办”从“可用”向“好用”“爱用”“常用”转变，加快打造全方位数字化政务服务体系。区政务服务办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方面，着力流程再造，整合优化行政审批。推进“一业一证”改革，已完成超市、小餐饮等25个行业与市级系统的对接联调。深化“一件事一次办”，完成已上线“一件事”的重点优化，新增推进4个“一件事”。加强事项标准化管理，依申请公共服务事项全部接入“一网通办”。推动全区所有政务服务窗口郑重公开承诺“两个免于提交”。持续推进“好办”“快办”服务。另一方面，着力拓展延伸，深度融合线上线下。拓展“一网通办”场景应用，在全市率先完成互联网侧电子证照调用系统建设，率先开通“政银通”服务，实现全区18个乡镇服务网点全覆盖。着力推动企业专属网页建设，为持证企业主体组织梳理并提供“印刷经营许可证”“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许可证”等17类电子证照到期、逾期主动提醒服务。

有代表建议：引导退役军人积极参与社区建设。区退役军人局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组建“兵支书”“帮战友”思想政治指导员队伍、“兵先锋”志愿队伍、“明白人”法律援助员队伍等，

在区重大赛事活动、创城创卫、疫情防控、退役军人矛盾纠纷化解等多方面发挥积极作用。花博会期间，共组织 50 余名退役军人志愿者开展现场引导咨询、防疫健康宣传、主题活动保障等服务，“兵先锋”花博志愿服务队获评“第十届中国花卉博览会志愿服务先进集体”称号。各乡镇均成立“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广泛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下阶段，将继续打响“兵先锋”退役军人志愿服务品牌，深入推进思想政治指导员队伍建设，激励更多“兵支书”建功立业，助力乡村振兴。

（二）加强政府作风建设

部分代表建议：加强各部门间的统筹协调，强化资源整合，形成工作合力，进一步提高行政效率。区政府办公室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利用信息平台等各种方式，按照决策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的要求，加强部门之间的信息沟通，提高信息利用效率，协同推进各项工作落实。二是督促各部门密切合作，按照具体实施方案，分阶段对工作落实情况跟进评估、督促协调、调整完善，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三是对确需多个部门管理的事项，根据“三定”方案中的职责划分，结合工作实际，明确牵头部门、配合部门的具体工作事项，从源头上减少推诿扯皮。

有代表建议：在实施民生实事工程过程中，加大宣传力度，广泛听取群众意见，尊重乡村习俗和群众意愿，确保项目推进更顺利、受益群众更满意。区发展改革委每年 9 月启动下一年度区政府实事项目、重点工程编制工作。通过上海崇明、崇明发展改

革等微信公众号向社会公开征集实事项目。对于征集到的项目，及时进行分析论证，符合实事立项原则的建议经综合平衡后将予以采纳。对实施条件尚不成熟的，结合平时工作，逐步加以改进。次年年初，正式向社会公开项目安排清单，确保群众知情、接受群众监督。次年年底接受人大、政协集中视察。下阶段，将进一步扩大群众参与度，在项目制定阶段，充分听取民意、集中民智，将群众急难愁盼的问题在实事项目中予以落实。

七、加强人才引进培养方面

有代表建议：加快推进人才强区战略，制定差异化的人口导入和人才引进政策，优化居住证积分和落户政策，完善住房等公共服务配套，让更多人才选择崇明、扎根崇明、建设崇明。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已制定出台《关于促进世界级生态岛建设人才发展的若干意见》。《意见》共有 21 条，主要聚焦人才引进、人才培养、干事创业平台和人才服务等四个方面，创新举措、搭建平台、优化环境，激发人才创新创业活力，助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全方位发展。同时，积极向上争取，力争在居住证积分和落户政策等方面得到进一步优化。

上海市崇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26日印发